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额度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笔资金可循环使用。

2、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3、投资品种

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单笔不超过一年）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5、授权事宜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

6、审议程序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产生影响。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4日